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或下属子公司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共同参与投资基金，基金规模为最高募集人民币5亿元，其中公司认购总计不高于50%、最高人民币2.5亿元的基金份额。2018年7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上海分众鑫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各方合伙人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26日、2018年7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通知，其将注册地由宁波市迁至东莞市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东莞市达晨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基金业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变更备案手续，取得了变更后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仍为：SEJ618。上述投资基金的相关备案信息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查阅（网址：<http://gs.amac.org.cn>）。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日